檔 號: 保存年限: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金美仙 傳真:03-8572660 電話:03-8462860#573

電子信箱: bunun1109@yahoo. com. tw

受文者:花蓮縣卓溪鄉崙山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2月23日 發文字號:府教課字第107003432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抵免課程申請表。2、作業流程。(1070034323_Attach001.doc、1070034323_

Attach002.pdf)

主旨:轉知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原住民族教育師資修習原住 民族文化及多元文化教育課程」抵免作業,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107年2月13日臺中大學師培字第10 71060102號函辦理。
- 二、依據「原住民族教育師資修習原住民族文化及多元文化教育課程辦法」第6條規定:「原住民族教育師資曾修習原住民族文化或多元文化教育課程之學分數或研習時數,得採計抵免」。

三、抵免方式:

- (一)修習科目名稱相同者:檢附抵免課程表乙份或其他相 佐證資料。
- (二)修習科目名稱不相同,課程內涵相似者:檢附抵免課程表、授課大綱或其他可了解課程內涵之佐證資料。
- (三)填寫附件申請表連同證明資料寄回該中心。

四、收件時間:107年03月01日至107年03月31日,以郵戳為憑



: 裝





五、收件地址:40306台中市西區民生路140號國立臺中教育大

學 教研中心(課程抵免)

六、相關流程規劃請參閱附件。

正本:106學年度原住民重點學校

副本:本府教育處課程科電018-02-23文 210:24:21章



線

第2頁, 共2頁